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及公司自身经营特点与所处环境，为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实现公司整体战略目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及运行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保障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有效执行，确保了公司的稳定经营，现对公司2010年年度内部控制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内部控制综述

（一）控制环境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

结合本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报备制度》、《内部审计规定》、《非公开信息知情人保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等规章制度及办法等文件，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在决策、监督和执行等方面的职责权限、任职条件、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形成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保证了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机构设置和运行机制的有效和规范。



（二）组织机构

公司内部控制架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以总经理为代表的公司管理层组成，权责明确，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独立董事利用其专业优势，在公司相关重大事项决策中提供咨询建议，并做出独立判断，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为：

1. 公司股东大会行使公司最高权力，依法行使如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等《公司章程》中明确的职权。股东大会能够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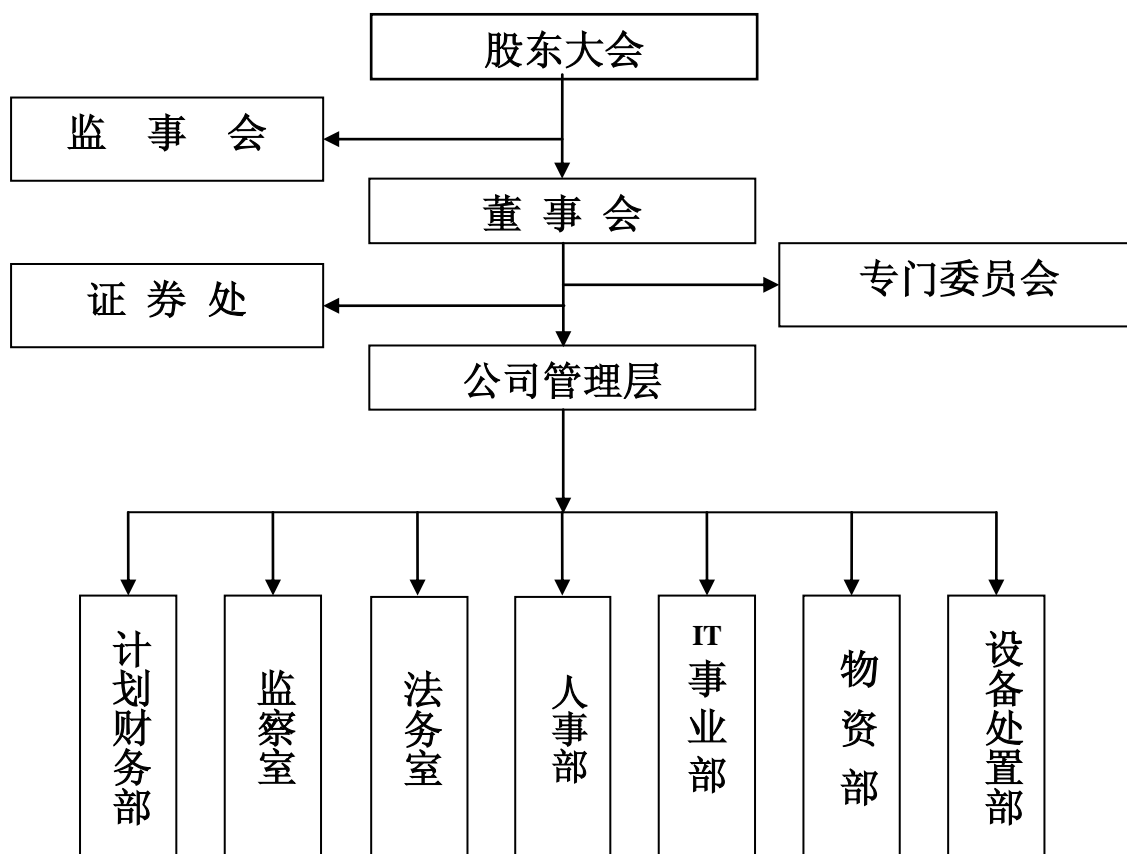
2.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经股东大会授权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和管理，负责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制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财务预决算方案，制定基本管理制度等，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并且按照董事会要求，不定期召开各委员会会议。

3. 公司监事会由四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一名职工监事。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监督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

4. 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制定具体的工作计划，并及时取得经营、财务信息，以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考核，并根据实际执行情况分析结果对计划做出适当修订。

5. 公司还设有专职的监察部门，其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和工作与公司各业务部门保持独立。在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监察室不定期地对公司内的相关部门进行监督审查，负责评价公司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及时发现或者防范问题的发生。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相应内部机构，组织机构图如下：



（三）控制活动

公司已对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估，现对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说明如下：

1. 日常经营及预算的控制

制定年度经营目标后，公司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情况制定月度实行计划。每月财务结算完成后，公司将对照经营计划、实行计划，对各项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详细分析，找出差距，采取措施。

公司通过全面的预算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部门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及权限，规范了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和执行程序，明确了开支的标准和归口控制部门。同时，结合奖惩规定，保证预算执行效果，建立有效的全面预算体系，稳步完成既定的经营目标。

2. 信息传递控制方面

（1）内部信息传递体系



公司使用OA（办公自动化系统）对部门间信息进行交流。OA系统包括邮件发送、新闻公告、报告审批等功能，基本实现无纸化办公，大幅提高工作效率。

公司高度重视生产经营管理信息在内部各管理层级之间的有效沟通和充分利用，建立了有效的内部信息沟通渠道，通过每周经营分析会议、专项协调会议及时反映全面预算执行情况，协调公司内部相关部门的运营进度，准确识别和系统分析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内外部风险，确定风险应对策略，形成了多层次、立体化的内部信息沟通网络。

（2）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信息披露的责任人为董事会秘书，公司对外发布的重要信息均由董秘负责审核，并统一发布。董秘作为公司高管人员（兼任公司副总经理）参与日常经营，并通过参加经营会议，审批报告等形式掌握公司经营信息。需要对外公告的信息，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以及重大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制定未公开重大信息的保密措施，明确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和保密责任；明确规定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信息披露事务中的权利和义务、投资者关系活动的行为规范等，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会计系统控制方面

（1）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财务通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各项财务制度，包括：《结算管理规则》、《借款管理规则》、《现金管理规则》、《支票管理规则》、《经费报销管理规则》、《差旅费管理规则》、《报废物资管理规则》、《固定资产管理规定》、《生产经营经济合同签订会审指针》、《银行信用卡管理指引》等。公司根据上述各项财务制度以及各财务风险控制点，建立了严密的会计控制系统，并制定了财务岗位工作制度及相应的业务工作流程，在会计的各个岗位明确职责，防止财务漏洞的出现。在财务岗位上不存在一人兼任相互需要监督的岗位的现象。

（2）在成本控制制度方面，公司建立了以财务预算管理为核心的成本费用控

制制度。每年经营计划制定后，成本、经费指标分解到各个部门，并每月对执行情况进行考核。包括《标准成本管理规则》、《各部门成本考核管理规则》、《经费预算管理规则》等与公司经营成本相关的各项资产管理核算制度。在业绩考核制度方面，公司通过建立目标考核的方式，对经营成果实施控制。公司的考核体系由公司考核、部门考核、个人考核形成有机体系。每月根据经营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公司考核、部门考核，并据此决定月奖金。个人考核每半年进行一次，其结果用于员工工资、晋级的主要依据。包括《部门目标管理规定》、《月度目标考核管理规定》、《人事考核管理规定》

4. 内部审计控制方面

(1) 公司设有监察室，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独立承担监督检查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评价内部控制有效性、提出完善内部控制和纠正错弊的建议等工作。

(2)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配置了内部审计人员，这些审计人员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并具备会计、审计及其他法律、管理等方面的专业知识。

(3) 公司审计部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监察室业务管理指针》，该流程包括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 ①对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完整性、科学性进行检查或评估的程序和方法。
- ②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评估的程序和方法。
- ③对检查、评估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异常情况的处理程序和方法。

通过审计，提出意见和改进建议，在事后对相关部门的整改情况予以追踪跟进，使有关审计意见得到落实。审计资料、审计报告归档由专人负责保管。

二、重点控制事项

(一) 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审议程序及回避表决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文件的规定执行。

(二) 公司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信息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报告期内，未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情形发生。2010年度公司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共38份，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没有出现重大信息的提前泄露，有效保障了公司的信息披露质量，得到监管部门以及投资者的认可。

公司没有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对外担保、募集资金、重大投资活动。

三、加强内部控制的措施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合法、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执行提供保证。对于公司目前在内部控制制度方面有待完善之处，2010年公司采取了下列措施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

（一）为提高财务信息披露质量，加强财务会计基础建设，公司遵照《关于在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深证局发〔2010〕109号）的要求深入开展公司财务工作治理自查工作，不断改进、充实、完善内控制度体系。

1. 自查活动方案：公司成立了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制订了《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工作方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公司全面客观地开展了自查工作，通过召开相关工作会议、约谈相关人员、抽查凭证、账册等会计资料、岗位交叉检查等方式，检查了财务会计基础工作涉及的各项内容。

2. 自查内容：

（1）检查公司的财务管理组织架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和适应公司自身发展，检查岗位职责分工、设置是否做好了授权明确合理，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相互制约。

（2）检查是否建立健全符合公司自身经营特点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体系并不断予以完善，检查是否明确制度的制定和修订流程以及应当履行的决策程序。

(3) 检查财务信息系统的建设和管理制度，是否保证财务信息系统的独立性；检查财务信息系统是否符合会计电算化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满足公司的实际需要；检查公司对财务信息系统用户及其权限的是否进行了有效管理。

(4) 检查会计核算基础工作的规范性，凭证填制是否符合要求，会计档案归档、保管是否及时、安全。

3. 问题及整改措施

(1) 会计机构设置需完善，会计人员管理和队伍建设需进一步加强。

整改措施：

①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负责人管理制度》。对财务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的任职条件、职责、权限、考核等做出规定；

② 拟对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财务负责人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

③ 公司组织制订了《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人员培训制度》和《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人员定期轮岗制度》。

(2) 财务信息系统建设和管理有待加强

整改措施：

① 信息系统中用户口令设置了密码定期更换提醒；

② 对已离职用户或岗位已变动用户的账户进行了更新清理；

③ 正在对数据备份媒介进行论证。以确保数据备份的安全性、稳定性。

(3) 会计核算基础工作需进一步规范

整改措施：

① 原始凭证不再按业务分部门保管，均交财务部门附在凭证后统一装订保管；

② 会计账簿打印装订成册、建档管理；

③ 对出纳员保险柜中存放非财务资料进行了清理；

④ 要求账务核对需双方或多方相关人员在纸质材料签字确认，对账结果及时反馈给财务部门。

(4) 货币资金管理和控制方面存在不足

整改措施：

① 修改了《现金管理规则》，新增规定库存现金限额条款；

②完善了《现金管理规则》中对现金支付金额的规定，避免产生现金支付金额超出《现金管理规则》中规定限额的现象。

经过财务工作自查的专项活动，公司的财务会计基础工作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也得到了进一步强化，公司将继续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企业各项制度，巩固整改效果，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公司质量，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2010年，公司在计划财务部增设了“预算管理”岗，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动态管理，有效加强了对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管。

(三) 2010年，公司成立专门工作小组，对整个公司的标准体系化文件内容重新进行了整理与归纳，使现行的标准化制度更具有操作性，更有效。

(四) 持续加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有关公司治理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培训学习，及时传达新的法律法规，组织专项学习活动，不断提升认识水平和规范运作能力。

(五) 加强信息沟通体系的建设，完善信息沟通制度，确保信息的全面收集和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四、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情况的自我评价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建立的内部控制基本完整、合理，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内部的经营风险，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有序开展。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关键过程、各个关键环节，各项制度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在对外投资、购买和出售资产、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事务、子公司管理等重点控制事项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适应当前公司发展的需要，对公司运营管理和风险管理具有控制与防范作用。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公司治理、经营管理及发展有重大影响的控制缺陷、问题和异常事项。

2011 年公司将继续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1 号——组织架构》等 18 项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等指引



的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意见，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活动，强化监督机制，加大执行力度，确保公司各环节良性运转，将公司建设成为法人治理结构优秀企业。